

汉中职业技术学院消防检测与维修保养 服务项目合同

采购项目编号：ZJHZ-ZC26019

甲 方：汉中职业技术学院

乙 方：陕西华消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

陕西 汉中

汉中职业技术学院消防检测与维修保养 服务项目合同

甲方：（采购人）汉中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中标供应商）陕西华消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合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正本、成交通知书等，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并共同签订合同条款内容如下：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汉中职业技术学院消防检测与维修保养服务。

2. **项目地点：**汉中职业技术学院（汉台区宗营镇 316 国道西侧 81 号）、附属医院校区（汉台区天汉大道 670 号）。

3. **维保服务内容：**校区内消防设施检测、消防设施维修保养、灭火器更新及配备、消防控制室操作值守等。

4. **服务范围：**见附件 1：《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二条 合同期限 2026 年 6 月 10 日至 2027 年 6 月 9 日

第三条 服务费用

1. 本项目服务总费用为：人民币肆拾万零柒仟元整 (RMB ¥407000.00 元)。

2. 本合同执行期间服务总费用不变，甲方无需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第四条 付款方式

1. 服务费用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完成相应服务内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 签订合同六个月后,完成相应服务内容,再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 签订合同九个月后完成相应任务内容再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 服务期满完成相应任务内容后再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5%; 服务期满后,经消防部门或第三方消防设备检测公司检测验收合格无任何质量问题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

2. 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的完税发票,以便甲方进行结算支付。

3. 结算方式: 银行转账。

第五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者著作权。

第六条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前,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壹万贰仟贰佰壹拾元整(¥12210.00元),履约保证金是否缴纳以甲方财务部门出具的缴费凭证为准。

2. 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为乙方承诺的服务期限。

3. 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的一部分用于补偿因乙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甲方蒙受的损失。

4. 服务期限结束后，甲方财务部门接到甲方确认本合同服务等约定事项已经履行完毕的正式书面文件后七日内，向乙方退还履约保证金。

第八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1. 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有权定期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需配备的人员数量进行核对，有权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对认定为不合理、不达标部分向乙方下达整改通知书，限期整改。

2. 甲方有权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及磋商记录表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视情节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3. 甲方应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相应的服务费用，特殊情况应及时与乙方沟通，取得共识。

4.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必要条件配合其开展服务。

5. 甲方应承担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其他责任。

第九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在履行完成义务后要求甲方支付服务费用。

2. 乙方有权在开展服务时获得甲方必要的配合。

3. 乙方应严格按照汉中职业技术学院消防设施检测与消防系统维护保养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列《采购内容及要求》和《磋商记录表》之内容开展服务。

4. 乙方在合同期限内，须保证自身检测维修资质有效，维修产品合格。必须按照国家现行标准的要求，对甲方的消防系

统进行检测、维修和更换。出现消防设备压力不足、自动减压、渗漏、失灵等问题，应立即维修。对已维修过的消防系统，在质保期内免费检查两次，保证自验收合格算起一年内无质量问题，并可有效使用。

5. 乙方须选用国家许可的合格的消防设备、配件及填充料对甲方的消防设备进行维修更换并注明有效期，确保消防设施完好有效。维修完成并自检合格后，需委托有相关资质的检测单位对所维修的消防系统进行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

6. 乙方维修保养的消防系统所需更换的配件、线材及设备(不含消防灭火器)的总价不得低于每年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00元)，此项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所有设备、配件计价均不包含维修工时费、设备运送费等其他费用。每次维修更换的配件清单及价格须经学院消防管理人员签字确认，如低于伍万元，不足部分从最后一次结算的费用中扣除不予支付。维修配件累计费用超过伍万元的部分，应预先报请学院按程序进行审批后方可实施。

7. 每次对消防灭火器充装前，乙方必须对钢瓶和阀体进行试验，压力试验合格后才能再次充装使用。

8. 乙方因提供设备或维保服务出现问题而造成的损失和责任，应自行承担。

9. 在乙方日常巡查及管理责任范围内，因乙方未履行消防安全巡查、维护及管理义务，导致消防部门检查发现问题并作出行政处罚的，全部处罚款项及相关责任由乙方承担。

10. 乙方应协助保卫处对学院工作人员进行消防培训和消防演练。

11. 质量保证及服务承诺详见附件 2。

第十条 反商业贿赂

1. 合同签署方均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反商业贿赂条款，承诺进行正当的商业往来，任何一方违反反商业贿赂规定都将受到法律惩处。

2. 合作过程中，合同签署方相互承诺：

(1) 不以金钱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支付现金，提成回扣（包含帐外暗中回扣），礼金、佣金、好处费、感谢费、装修返利、赠与银行卡，赠与有价证券，如购物卡、提货单、娱乐场所会员卡、打折卡、证券等，贿赂合同相对方的业务人员、管理人员等与合同履行相关的人员。

(2) 不以实物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赠送或出借贵重物品，录像摄像设备、家电设备、健身器材、汽车、住房等实物，贿赂合同相对方的合同履行相关人员。

(3) 不以消费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高档娱乐消费、旅游、国内或国外考察等方式，贿赂合同相对方的合同履行相关人员。

(4) 禁止其他方式贿赂合同相对方的合同履行相关人员。

(5) 上述利益往来若属于行业惯例或通常做法，则须在合同中明示。

3. 甲方郑重声明：甲方严格禁止甲方经办人员的任何商业贿赂行为。甲方经办人员发生上述第二款所列示的任何一种行

为，都是违反甲方单位制度的，都将受到甲方单位制度和国家法律法规的惩处。

4. 甲方郑重提示：甲方反对合同相对方或合同相对方经办人员为了本合同之目的与本合同经办人员或本合同之外的任何第三方发生上述第二条款所列示的任何一种行为，该等行为都是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均将受到国家法律法规的惩处。

5. 若甲方员工要求合同相对方给予其任何形式的不正当利益，合同相对方应及时告知甲方，甲方将及时予以查处，同时将为合同相对方保密。对于合同相对方的协助，甲方将根据情况给予合同相对方更多的商业机会。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均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本合同约定的相关条款开展合作。

2. 甲方违约的，应当向乙方赔偿经双方协商认可的经济损失。

3. 乙方未能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的，甲方有权扣除乙方所缴纳履约保证金部分或全部。发生重大责任事故的，甲方有权依法向乙方进行经济索赔，并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同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依法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

4. 合同执行过程中，如乙方服务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要求，甲方有权视情节扣除合同所列服务费用部分或全部。

5. 合同终止时需有书面材料通知对方。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

2. 在合同有效期内，甲乙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3. 如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5 天及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中止或终止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之规定及本合同约定的情况外，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本合同。

第十四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15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多采用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2. 在仲裁或诉讼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商量后另签订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与主体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一式壹拾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甲方陆份，乙方叁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壹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六条 附件

1. 《采购内容及要求》
2. 质量保证及服务承诺
3. 中标通知书
4. 磋商记录表
5. 乙方资料及资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杨彦磊

地址：汉中市汉台区宗营镇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李亮亮

地址：西安经济开发区未央路139号豪盛花园B座701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行号：

行号：

电话：

电话：

签约日期：2026年6月9日

签约日期：2026年6月9日

附件1: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一) 消防设施检测与消防系统维修保养服务范围:

学院共有有建筑44栋,包括行政楼1栋、图书馆1栋、教学楼7栋、学生公寓9栋、实验实训楼4栋、实训工厂3栋、公共实训基地1栋、体育馆1栋、垃圾压缩站1栋、健康驿站1栋、运动场看台2座、餐饮中心2栋、动力中心1栋、高压配电房1栋、大门2栋,即将投入使用的学生和教师宿舍楼4栋,以及附属医院校区3栋(4、6、7号楼)所配套的室内外消防设施设备。其中在图书馆1楼东侧设立消防控制室1间(包含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消防广播系统、防排烟系统等),网络中心、行政楼第一、第二档案室分别建设七氟丙烷气体灭火系统各1套,微型消防站2处,高位水箱2个(含附属医院校区1个),消防水池2个,水泵房2处,配置室外消防栓16个(含附属医院校区1个),水泵接合器11个(含附属医院校区1个),室内消防箱994个(含附属医院校区34个),消防卷盘982个(含附属医院22个),灭火器2391具,其中校内4KG干粉灭火器1699具、附属医院校区80具、“一站式”学生社区5KG干粉灭火器546具、高压配电室24KG手推车式二氧化碳灭火器2具、楼内配电室5KG二氧化碳灭火器14具、3KG二氧化碳灭火器41具、餐饮中心35kg手推车式干粉灭火器7具、1号实训楼20KG灭火器2具,防火门912樘(含附属医院校区10樘),防火卷帘86樘,应急照明1016套(含附属医院校区55套),疏散指示灯1094个(含附属医院校区64个)。

(二) 检测和维修保养项目主要内容:

包括消防设施检测、消防设施维修保养、消防灭火器更新更换、消防控制室操作值守、开展消防培训演练和消防知识培训、配合学院开展改造项目消防审核等工作。

二、项目期限

本次招标,服务期限拟定为2年。合同根据年度考核情况逐年签订,即中标企业与学院签订第一年合同后开始服务,合同结束后,由

学院相关部门组成考核工作组，对中标企业合同执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考核，结论为“合格”及以上方可与学院签订第二年合同。

三、项目内容及要求

(一) 消防设施检测

1. 消防检测内容

(1) 消防控制联动系统、自动报警系统、自动喷淋灭火系统、防排烟控制系统、消火栓给水系统、应急广播系统、消防电话系统等。

(2) 消防电气安全检测，包括配电系统、电气设备、电气线路、接地系统等。

2. 检测标准及要求

(1)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① 检测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线路的绝缘电阻、接地电阻、系统的接地、管线的安装及其保护状况；

② 检测火灾探测器和手动报警按钮的设置状况、安装质量、保护半径及与周围遮挡物的距离等，并按30-50%的比例抽检其报警功能；

③ 检测火灾报警控制器的安装质量、柜内配线、保护接地的设置、主备电源的设置及其转换功能，并对控制器的各项功能测试；

④ 检测消防设备控制柜的安装质量，柜内配线，手、自动控制及屏面接受消防设备的信号反馈功能；

⑤ 检测电梯的迫降功能、消防电梯的使用功能，切断非消防电源功能和着火层的灯光显示功能；

⑥ 检测消防控制室、各消防设备间及消火栓按钮处的消防通讯功能；

⑦ 检测火灾应急广播的音响功能，手动选层和自动广播、遥控开启和强行切换等功能；

⑧ 检测消防控制室的设置位置及明显标志、室内防火阀及无关管线的设置、双回路电源的设置和切换功能；

(2) 消防供水系统

① 检查消防水源的性质、进水管的条数和直径及消防水池的设置状况；

②检查消防水池的容积、水位指示器和补水设施、保证消防用水和防冻措施等；

③检查消防水箱的设置、容积、防冻措施、补水及单向阀的状况等；

④检测各种消防供水泵的性能、管道、手自动控制、启动时间，主备泵和主备电源转换功能等；

⑤检测水泵结合器的设置、标志及输送消防水的功能等；

(3) 室内消火栓系统

①检查室内消火栓的安装、组件、规格及其间距等；

②检测屋顶消火栓的设置、防冻措施及其充实水柱长度等；

③检查室内消火栓管网的设置、管径、颜色、保证消防用水及其连接形状；

④检测室内消火栓的首层和最不利点的静压、动压及其充实水柱长度；

⑤检查手动启泵按钮的设置及其功能；

(4)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①检查管网的安装、连接、设置喷头数量及末端管径等；

②检查水流指示器和信号阀的安装及其功能；

③检测报警阀组的安装、阀门的状态、各组件及其功能；

④检测喷淋头安装、外观、保护间距和保护面积及与邻近障碍物的距离等；

⑤对报警阀组进行功能试验；

⑥对自动喷淋水系统进行功能试验；

(5) 防排烟及通风系统

①检查正压送风系统的风管、风机、送风口设置状况并测量其风速和正压送风值；

②检测排烟系统风机、风道、防火阀、送风口、主备电源设置状况及其功能；

③检查通风空调系统的管道和防火阀的设置状况；

④对各个系统进行手动、自动及联动功能试验；

(6) 防火门、防火卷帘

①查看卷帘门的宽度、嵌入轨道内深度等安装情况，现场操作按钮盒控制门的起降，测试升降速率并查看降落后的反馈信号。

②测试卷帘控制器相关功能；

③查看防火门的安装情况；

④查看电动防火门的闭门器；

⑤测试防火卷帘、电动防火门和挡烟垂壁的联动情况。

(7) 应急照明及疏散指示系统

①查看应急、疏散照明及指示标志安装情况，对于自带电源的灯具现场查看其功能；

②联动测试查看电源安装与切换功能；

(8) 检测次数要求

全年对建筑消防设施进行2次检测。签订合同后一个月内完成第一次检测，提出整改意见，对存在的问题与安全隐患整改到位；第二次检测由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在维修保养后根据消防部门要求提交检测报告前进行全面检测，出具消防检测报告，检测结果必须按照国家消防检测要求和规范进行处置、报送与存档备查。

(二) 消防设施维修保养

1. 维修保养内容

(1) 消防系统定期全面检查并进行维修保养和管理，确保消防系统正常且有效运行；

(2) 消防泵房及其消防设备和气压罐的维修保养；

(3) 室内消防管道，气压罐油漆脱落及被污染变色部分的油漆保养；

(4) 消防强排烟系统点检运行的维修保养；

(5) 电动防火卷帘门系统维修保养；

(6) 消防系统故障损坏维修；

(7) 消防应急、疏散指示灯及楼梯间应急消防照明灯的维修、应急灯更换等；

(8) 楼宇消防水箱的维修保养

(9)其他消防设施的维修保养。

2. 维修保养标准

(1)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维修保养

①每学期要对火警报警主机、消防联动控制柜、消防广播主机、消防电话主机、气体灭火控制主机进行检测。如有故障现象发生，应及时排除故障，确保其能正常运转使用；

②每年必须对全部探测器吹烟或加温检测一次。测试时需会同学校保卫处等相关人员进行，要做好测试记录，并及时更换、修复有故障的探测器，确保系统正常有效(每季度完成不少于 25%)；

③对运行时间超过三年的探测器必须在10月底前采用超声波清洗仪清洗，确保探测器的灵敏度及减少误报。清洗采用分批进行的办法，并做好清洗记录；

④每年必须对手动报警器功能进行全部性检查至少一次，发现故障应及时修复；

⑤每季度必须对湿式报警阀组的水流指示器、压力开关等报警功能进行全部性检查一次，避免其误报；

⑥每季度必须对可燃气体探测器及其控制盘测试维修保养一次，确保系统能正常有效监控；

⑦每季度必须对消防线路，电源、备用电源、接地电阻进行测试一次，并维修保养。

(2)消火栓、喷淋、水喷雾自动灭火系维修保养

①每季度必须对室内外消火栓、喷淋系统的每个湿式报警阀、信号阀、普通阀、水泵接合器等消防水系统设备进行开关测试一次，并对轴杆涂黄油防护，并将其设置在正常的状态；

②每季度抽查消火栓远距离启泵按钮启泵功能，联动消火栓泵控制柜启泵继电器动作，并做一次点动启泵测试。如有故障应及时排除；

③每季度必须对喷淋末端放水联动启泵功能，联动喷淋泵控制柜启泵继电器动作抽查一次，并做一次点动启泵测试。如有故障应及时排除；

④一年内必须分区分批对喷淋头检查维保一次；

⑤每季度对消防主泵、气压罐及其控制盘功能测试检查一次。如发现异常应立即处理。

(3) 消防电话系统维修保养

①检查消防电话设备是否完好。消防电话、插孔及对讲功能是否完好;

②每季度必须对消防电话插孔与电话主机进行远距离通讯测试一次,如发现故障应及时检修排除。

(4) 联动控制系统修保养

①每季度必须对消防用电、备用电、接地电阻进行检查、维修保养一次;

②每季度必须对自动、手动启闭消防泵及反馈信号进行检查、维修保养一次;

③每季度必须对主、备电源转换及所有手动、自动转换开关进行检查、维修保养一次;

④每季度必须对直接启动消防泵功能及防火、防烟阀控制功能及反馈信号进行检查、维修保养一次。

(5) 疏散指示灯、应急照明及楼梯间应急照明系统的维修保养

①每季度必须对现有消防指示灯及应急照明系统进行检查、维修保养一次。如发现故障应及时更换检修;

②维修更换校内消防应急灯、疏散指示灯并做好更换记录;

(6) 消防强排烟系统维修保养

①每年必须运行消防强排烟1次,并做好记录;

②每年必须风机运转、防火阀开启、报警系统联动进行检查、维修保养一次。

(7) 电动防火卷帘门系统维修保养

①每季度必须对电动防火卷帘门(手、自动运行)进行检查、维修保养一次,并做好相关记录;

②对检查中发现的缺失应立即进行改善,直至维修完成。

(8) 消防设施擦拭刷漆除尘及其消防系统维修保养

①每年对室外消火栓进行刷漆维护1次，对室内灭火器箱、消火栓箱擦拭维护2次；

②每季度必须对消防控制室设备擦拭除尘一次；

③每年必须对消防管道、罐体、气压罐油漆脱落及被污染变色部分保养油漆一次；

④每季度必须对消防水箱、消防水池的储水量进行核对与维修保养；

⑤每季度必须对室内、室外消火栓进行出水及静压状况进行检测与维修；

⑥每季度必须对启泵按钮进行远距离启泵功能进行检测与维修(护)。

3. 维修保养要求

(1)消防系统出现险情，乙方在第一时间到场抢修，及时排除险情；一般故障，应24小时维修到位。

(2)在签订合同后二个月内，对第一次检测中发现的问题完成整改。

(3)每天进行一次日常巡查，每天发现的问题及时汇报并进行整改。

(4)中标企业维修保养的消防系统所需更换的配件、线材及设备的总价每年不得低于50000元(不含消防灭火器加压、检查、更换等)，所有设备、配件计价均不包含维修工时费等其他费用，每次维修更换的配件清单及价格须经学院消防管理人员签字确认。

(5)维修配件累计费用超过50000元的，应预先报请学院按程序进行审批。

(三) 消防灭火器更新更换

配备在建筑内的各类型灭火器2391具，灭火器维修检测费2.3万元在签订合同后一个月内完成灭火器加压、换粉及新配备。对不能加压换粉维修的灭火器，需购置新的灭火器替换，保证所有灭火器按配置标准摆放到位，并做好记录，确保灭火器完好有效。

(四) 消防控制室操控及值守

1. 中标企业应为学院消防检测维保服务项目配备驻场消防维保人员不少于6人，具备消防设施维保专业技能，熟练掌握各类消防系统的操作、检测、维修方法，能快速处置各类消防设施故障，持有国家认可的中级及以上消防设施操作职业资格证书，每班2人24小时驻守消防控制室；同时项目需配备国家注册消防工程师不少于1名负责本项目，具备带队开展消防培训、隐患排查、设施检测、出具合规检测报告等能力。

2. 派驻人员承担消防控制室操控及值守任务，派驻人员应在签订合同后次日到岗。

3. 人员要求

(1) 政治可靠，作风正派，无任何违法犯罪记录，自觉遵守国家消防法规及学院各项规章制度；

(2) 身体健康，无妨碍消防维保工作的疾病，能胜任户外、高空、设备间等各类场景的巡查、检测、维修工作要求；

(3) 开展维保工作时做到语言文明，操作规范，处理设施故障、隐患问题及时高效，严防因调查不实、处置不当引发安全事故；

(4) 曾因违反消防法规、学院规章制度被辞退、调换的人员，不得派驻学院开展维保服务；

(5) 学院认为不适合在本院从事消防维保服务工作的人员，外包公司需在接到学院通知后及时予以调换。

4. 服务质量标准

(1) 学院对维保公司的消防维保服务质量进行全程监督，接受全院师生对维保人员及服务工作的评价，对发现的问题提出书面整改意见，外包公司需按要求限期整改并落实，切实提升消防维保服务质量；

(2) 维保公司要加强维保人员的专业技能训练和消防知识培训，按学院安排组织专业培训及实操演练，不断提升人员业务素质，确保维保工作履职到位，保障校园内所有消防设施设备正常运行，最大限度预防和减少消防安全事故发生；

(3) 消防维保工作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严禁维保人员饮酒后上班或在工作时间饮酒，严禁与学生建立联系，严禁与师生发生争执、辱骂他人，做到文明执勤、规范操作，严禁空岗、在岗睡觉等现象，所有维保人员持证上岗。

(4) 维保人员要统一着装，必须严格遵守学院各项规章制度，做好校园内各区域消防设施的日常巡查、定期检测、故障维修工作，发现消防安全隐患、设施故障或火险警情应及时处置，并第一时间向学院保卫处报告。

(5) 维保公司需严格把控维保人员的年龄和身体健康要求，保障维保队伍的工作能力和稳定性；

(6) 维保人员应按照国家消防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开展工作，不泄露学院消防设施布局、安全管理等相关秘密，不在网络上发布、散布、评论学院负面信息。

(7) 维保公司应按国家有关规定给所有维保人员办理社会保险、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等相关保险，并按时足额发放工资和有关福利待遇，保障维保人员合法权益。

(8) 学院开展新生报到、社会考试、大型校园活动、消防演练等工作时，维保公司需按学院要求提供专项消防维保保障服务，全力配合相关工作开展，不另算费用。

(五) 开展消防培训演练和消防知识培训

1. 由消防维保公司牵头，学院相关部门配合，每年至少开展两次面向全院在校师生、新入职教职工、转岗员工以及劳务派遣、外包单位、协作单位、临时务工人员消防知识培训和应急演练。

2. 负责每年对上述人群进行一次消防安全教育培训，培训内容应当至少包括学院各楼宇情况、学院灭火和应急疏散指挥架构、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等。

(六) 配合学院开展改造项目消防审核

学院对现有各楼宇进行改造前，应邀请消防维保公司和相关部门参与前期论证、过程监管和竣工验收，主要对改造方案是否符合现行消防规范、装修材料选用是否符合防火要求、用电负荷是否超出原设

计要求等进行把关。对于新建类项目，还需消防维保公司配合开展消防图纸审核。

注：本项目在采购过程及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相关要求如与国家及其他相关规定不符，均以最新的国家其他相关规定为准。

附件2:

质量保证及服务承诺

一、质量管理目标

坚持《消防设施安装验收标准及规范》，对消防工程的维护保养质量、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在整个过程中贯彻“安全可靠、质量第一”的方针，以严密的质量管理，周到的服务体系，为用户消防系统实现安全、可靠及时运转。

1. 保证消防系统的正常运行；
2. 满足消防规范的要求；
3. 符合国家标准、省标准和企/事业单位自身的要求；
4. 满足消防定期或不定期检查的要求。

二、质量控制措施

消防设施维修质量实行公司和部门两级管理制度。公司质维部负责对消防设施总体质量进行检查，监督和验收工作，并负责组织检测工作。质检员负责对消防设施安装维修全过程的质量进行检查、验收和管理，对维护工程质量负责并作好原始记录。

1. 维保准备阶段的质量控制

(1) 维保项目负责人熟悉图纸、资料以及消防规范，做好现场勘查工作，了解工程概况；

(2) 维保项目负责人编制维保施工组织设计，并向维保技术人员交底；

(3) 维保技术人员准备施工机械、工具、材料等。

2. 维保施工阶段的质量控制

(1) 维保技术人员按照消防规范、维保合同做好消防系统测试工作；

(2) 测试完毕，维保技术人员认真、客观做好维保记录；

(3) 维保技术人员和维保单位的消防负责人员在记录表上签字。

3. 维保验收阶段的质量控制

(1) 签字

① 在对消防设施维保进行试验以后都应如实记录并签字负责；

② 质量检验资料和各项工程资料，都由专职质检员签字生效。

(2) 完工初检和竣工交验(二级验收)

维修工程严格执行二级验收制度、确保消防设施安装维修工程的100%合格率。

三、质量保证措施

为确保消防系统维护工程的质量，制定如下的质量保证措施：

1. 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严格执行施工工艺和技术规范标准要求，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国家规定标准及规范要求。
2. 认真执行施工质量责任人负责制，施工人员责任制，制定质量控制节点，严格控制节点质量。
3. 严格执行施工程序及设备开箱清点工作，购进的维修材料必须具有国家检测机构产品质量检验报告和合格证书。
4. 加强质量监督检查制度，对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地方及时发现，及时整改。
5. 记录完整的维护工作资料。

四、质量管理人员的职责

根据公司工作标准<<岗位职责>>及有关的规定，本工程有关质量管理、检验人员的管理职责、权限和关系为：

1. 公司负责维保工程质量的监督和检查，进行宏观控制。
 - (1) 公司设立专职质安总监一人，代表公司负责质量(安全)管理工作，对维保的季度计划、质量、成本进行监控管理。
 - (2) 总工程师参与联动测试的检验和签证。
 - (3) 协调甲方与消防监督部门的关系，保证顺利通过消防年度验收。
 - (4) 负责审查、申报《维保工作方案》、《维保工作计划》、《维保工作年度计划》。
 - (5) 负责审查材料、设备的采购。
 - (6) 负责对维保工作人员的培训，把好持证上岗关。
2. 项目部对工程施工质量全面负责，实行微观控制。负责编制《维保工作年度计划》和《维保工作报告》，报公司总工程师审批和甲方认可，然后在施工过程中执行并进一步完善；负责质量的各种检验和评定。

(1) 项目负责人对维保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 ①负责<<维保工作年度计划>>和<<维保工作报告>>的编制;
- ②负责督促《操作规程》《原始记录表格》的编制和审批工作;
- ③负责对业主进行协调维保工作。

(2) 质量管理工程师:

- ①负责指导技术工作熟悉现场和有关的规范、标准等质量要求;
- ②进行口头和书面的技术、质量、安全交底;
- ③负责指导技术工人正确使用各种检验设备和计量器具;
- ④对维保工作会同甲方代表进行复检验收, 并填写有关记录;
- ⑤对设备、材料型号、规格、供应厂(商)的认可签证负责, 并会同仓管人员进行进货检验;
- ⑥负责收集整理安装过程中的本专业全部技术资料, 办理有关手续及归档管理;

五、维保服务承诺

我公司为确保本项目在维保服务期间, 消防系统功能正常并确保消防检测部门年度消检电检合格标准, 我公司特承诺如下:

1. 所有的维保和检修工作将严格按照国家《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技术规程》《消防控制室通用技术要求》等规范, 结合甲方的设备实际和管理要求, 使整个维保工作系统化、规范化, 使整个系统始终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

2. 在维保和检修施工中遵守甲方各项规章制度, 遵守甲方对外包企业的要求, 并郑重承诺本单位施工人员在贵单位的任何所作所为均由本公司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凡维保人员违反安全操作规程所造成的安全事故、在上级消防等部门检查时仍有存在消防安全问题受到的处罚以及在接到消防维保、消防安全等相关通知后未能按时赶赴现场处置造成的损失, 均由本公司承担责任。

3. 维保内容严格按维保方案进行, 不得有任何减少项目的行为、按时保质保量的提供月检、纪检、年检报告及相应报表。

4. 系统维护期间不影响学校的正常教学和工作;

5. 24小时热线服务，随叫随到，承诺突发险情≤1小时到场、一般故障≤8小时到场；

6. 提供维保相关制度(包括自行制定和消防部门要求的)，明确维保责任，严格按甲方批准的维保方案对各系统维保，我司在接到通知后未能按要求到现场处理或处理不当造成的损失，全部由我司负责；

7. 每逢节假日前，我司将提前两天派员对该工程消防设施、设备进行检查，保证消防系统的正常、稳定运行。

8. 对所有发生故障的消防设备、器件维保方负责修理，如不能修复，我司应出具相应的检修报告说明原因。

9. 出具年度维保计划书，制定月度、年度维修计划及维保目标。

10. 派出经验丰富的培训工程师负责对贵单位相关人员的培训作，包括设备的操作、维修、日常保养，使相关人员能够全面掌握系统的操作、维护及扩展等技能，每年不少于两次。

11. 当维护保养、检查和测试工作超出现场值勤工作范围时，由本公司总部根据现场班长的要求，加派专业工程技术人员和技术工人。

12. 更换自然老化、损坏的设备、配件、材料，维修保养过程中，更换的设备配件必须是合格产品。

13. 我方维保人员在实施维保工作中，因操作不当导致事故，我方应承担责任。

14. 每次保养后，我方向贵方管理部门提供一份实事求是的且由我方技术人员签名认可的保养记录，并由贵方的监管人员签字认可。

15. 我方协助贵方做好公安消防的检查工作(重点消防单位消防年度检查)，协助贵方组织和完成定期消防演习。

16. 我方将无条件向贵方提供我方力所能及的消防技术支持服务。

供应商名称(盖章)：陕西华消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李高亮

日期：2026年6月9日



附件3：中标通知书



中标（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ZJHZ-ZD20019

陕西中建集团有限公司：

经于2023年5月29日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项目编号：ZJHZ-ZD20019）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就中标供应商和中标人签订买卖合同。

中标(成交)合同编号	合同号
中标(成交)合同名称	消防比例尺与疏散指示标志项目
中标(成交)金额(元)	407,000.00
合计金额(大写)肆拾万柒仟元整	



请速与陕西中建集团有限公司采购部联系，签订采购合同。《陕西公共采购管理办法》（陕政办发〔2016〕26号）和《陕西省公共采购管理办法》（陕政办发〔2016〕26号）文件要求，为公平、公正、公开原则，采购人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与中标人签订买卖合同。逾期不签的，视为放弃中标资格，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法律责任。此通知。2023年5月29日。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ZJHZ-ZD20019。

附件4：磋商记录表

供应商承诺表

一、项目信息

采购项目名称：消防检测与维修保养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ZJHZ-ZC26019
采购包号：1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轮次：1

二、供应商名称：陕西华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三、供应商响应及承诺

序号	变动的采购文件中原条款	变动后内容	供应商响应及承诺
1	无	项目实施期间，一切安全责任由供应商自己负责，与采购方无关，是否同意？	是
2	无	按磋商文件中的项目团队人员实施本次项目，未经甲方同意，项目负责人不得随意更换，是否同意？	是

供应商：



时间：2026年05月19日12时06分

非标类采购项目商谈情况记录表

一、项目信息

采购项目名称: 消防检测与维护保养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ZJHZ-ZC26019

采购包号: 1

二、供应商名称

陕西恒辉消防技术服务公司, 陕西华防消防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恒通消防技术有限公司, 陕西金盾消防集团有限公司

三、商谈时间

商谈时间: 2026年05月19日

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 (交易伙伴-选择项目所属区域-开标-供应商开标大厅) 参与线上开标

四、商谈情况记录


- 商谈事项1: 项目实施期间, 一切安全责任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与采购方无关, 是否同意?
- 商谈事项2: 按照磋商文件中的项目团队人员实施本次项目, 未经甲方同意, 项目负责人不得随意更换, 是否同意?

评委签字:

制表时间: 2026年05月19日12时17分

杨彦宏 晏瑞 高文强

附件5: 乙方资料及资质



营业执照

(副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3333767410L

扫描二维码
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即可查询
了解更多
企业信用信息
请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名称 陕西华消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李亮亮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消防技术服务; 消防器材销售;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 土石方工程施工; 体育场设施工程施工; 工程管理; 土地整治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 环境保护监测; 土石方整治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机械设备销售; 通用设备修理; 仪器仪表销售; 仪器仪表修理; 专用设备修理; 办公设备销售; 建筑材料销售; 电气设备销售; 办公用品销售;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 金属制品销售; 建筑装饰材料销售; 环保咨询服务; 家用电器安装服务; 安全系统监控服务;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监理; 住宅室内装饰装修; 建筑劳务分包; 互联网信息服务; 公路管理与养护; 建筑劳务分包; 安全评价业务; 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注册资本 壹仟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年05月18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未央路139号
赛蓝花园B座701

登记机关

2022年07月0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基本信息 队伍活动 消防监督 企业风采

工商信息

单位名称	陕西华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俊博	陕西华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类型	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消防安全评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333767410E	
工商地址	经济技术开发西区智慧丝路中心7幢11819室			查看机构详情

电话: 18137962119
邮箱: 18137962119@qq.com
官网: <http://www.wyht.com/>

公司简介:
陕西华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注册资金1000万元,在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西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审批许可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消防安全评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消防安全评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

注册消防工程师

序号	姓名	注册级别	岗位	注册号	注册有效期
1	冯文山	一级	项目负责人	16121000121	2025年02月24日-2028年02月24日
2	孙建东	一级	项目负责人	16121000151	2024年06月03日-2027年06月03日
3	刘帆	一级	技术负责人	16120900445	2023年10月12日-2026年10月12日
4	王坤	一级	项目负责人	16125600049	2025年01月24日-2028年01月24日

消防设施操作员

序号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	证书编号	职业岗位	创建日期
1	李德峰	四级/中级技能	213600302000000	消防设施操作员	2023-11-17
2	席海龙	四级/中级技能	163600302000001	建(构)筑物消防员	2020-08-26
3	陈勇	四级/中级技能	193600302000005	消防设施操作员	2023-03-01
4	李奕奕	四级/中级技能	153600302000000	建(构)筑物消防员	2020-10-23
5	赵创	四级/中级技能	153600302000009	消防设施操作员	2021-11-17
6	郭煜	四级/中级技能	213600302000000	消防设施操作员	2024-05-22
7	王昊伟	四级/中级技能	213600302000005	消防设施操作员	2023-06-05
8	钟佳亮	四级/中级技能	243600302000005	消防设施操作员	2024-04-08
9	武刚	四级/中级技能	213600302000007	消防设施操作员	2022-03-02
10	刘甲伦	四级/中级技能	243600302000008	消防设施操作员	2024-11-12
11	苟自建	四级/中级技能	243600302000001	消防设施操作员	2025-01-02
12	唐显志	四级/中级技能	253600302000002	消防设施操作员	2025-02-18
13	王鹏飞	四级/中级技能	243600302000004	消防设施操作员	2025-03-18
14	孙金峰	四级/中级技能	243600302000000	消防设施操作员	2025-03-18
15	邢鹏飞	四级/中级技能	253600302000009	消防设施操作员	2025-09-18
16	胡光亚	四级/中级技能	243600302000001	消防设施操作员	2026-02-01
17	李路	四级/中级技能	253627302000007	消防设施操作员	2026-02-03
18	贾仕俊	四级/中级技能	243600302000001	消防设施操作员	2026-02-05
19	曹高	四级/中级技能	213600302000009	消防设施操作员	2026-02-09

自主录入

营业执照登记机关	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录入日期	2020-10-23
执业范围	消防设施检测、消防设施维护、消防安全评估及技术服务;消防设施、产品销售、维修、维护保养及技术服务;消防项目管理及咨询服务;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消防安全评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资质。

公司账户信息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陕西华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103653554296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太白小区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李亮亮

基本存款帐户编号： J791003703530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01 日